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对旗下部分基金 开展直销中心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服务投资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赎回或转换转出旗下部分基金的投资者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安排如下：

一、优惠活动时间

本次优惠活动时间从 2023 年 4 月 11 日起，结束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适用基金

| 序号 | 基金代码 | 基金名称 |
|----|--------|---------------------|
| 1 | 009111 |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
| 2 | 010906 | 博远优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
| 3 | 009109 | 博远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
| 4 | 009110 | 博远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

三、优惠活动内容

优惠活动期间，凡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上述基金的投资者，赎回费率享有如下优惠：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 持有期限 | 原赎回费率 | 优惠后的赎回费率 |
|-------|-------|----------|
| 7 日以内 | 1.50% | 1.50% |

| | | |
|------------|-------|--------|
| 7日（含）-30日 | 0.75% | 0.75% |
| 30日（含）-3个月 | 0.50% | 0.375% |
| 3个月（含）-6个月 | 0.50% | 0.250% |
| 6个月以上（含） | 0 | 0 |

博远优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 持有期限 | 原赎回费率 | 优惠后的赎回费率 |
|------------|-------|----------|
| 7日以内 | 1.50% | 1.50% |
| 7日（含）-30日 | 0.75% | 0.75% |
| 30日（含）-3个月 | 0.50% | 0.375% |
| 3个月（含）-6个月 | 0.50% | 0.250% |
| 6个月以上（含） | 0 | 0 |

博远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 持有期限 | 原赎回费率 | 优惠后的赎回费率 |
|----------|-------|----------|
| 7日以内 | 1.50% | 1.50% |
| 7日（含）-1年 | 0.10% | 0.025% |
| 1年（含）-2年 | 0.05% | 0.0125% |
| 2年以上（含） | 0 | 0 |

博远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 持有期限 | 原赎回费率 | 优惠后的赎回费率 |
|-----------|-------|----------|
| 7日以内 | 1.50% | 1.50% |
| 7日（含）-30日 | 0.10% | 0.025% |
| 30日以上（含） | 0 | 0 |

注：优惠期间优惠后的赎回费将 100%归入基金资产，此次费率优惠并未降低赎回费计入基金资产的金额，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四、特别提示

- 1、本次优惠活动结束后，上述基金赎回费率继续按原标准实施。
- 2、本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赎回或转换转出上述基金的投资者。
- 3、凡在规定时间及规定产品范围以外的基金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不享受以上优惠。
- 4、本次优惠活动内容发生调整的，以本公司相关公告为准。
- 5、投资者欲了解相关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755-29395858

网址：www.boyuanfunds.com

六、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

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销售机构业务规则等信息，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